「110 年度山地原鄉合作院所胸部 X 光篩檢補助計畫」申請作業說明壹、前言

合作院所方案為「原鄉健康不平等改善策略行動計畫(山地原鄉結核病主動發現部分)」(即「消弭原鄉健康不平等計畫」,下稱消弭計畫)重要策略之一,透過縣市衛生局與山地原鄉民眾主要就醫院所合作,於原鄉民眾就醫時,由合作院所主動提供胸部 X 光篩檢服務,並將檢查資料上傳至本署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109 年截至 9 月底,53 家有執行胸部 X 光篩檢之合作院所,共計篩檢近 8 千人,主動發現 6 人,為持續推動設籍山地原鄉民眾就醫合作院所積極主動發現結核病個案,並提升個案追蹤管理績效,爰辦理本補助計畫。

貳、目的

持續推動合作院所執行設籍山地原鄉民眾胸部 X 光篩檢,積極主動發現個案,並提升個案追蹤管理績效。

參、補助對象:

與各縣市衛生局簽約之消弭計畫合作醫院及診所。

肆、計畫執行期程:110年1月1日起至110年12月31日止。

伍、計畫執行內容及補助金額:

- 一、設籍山地原鄉民眾至院所就診時,由院所主動提供胸部 X 光篩檢(醫令代碼: E4009C)服務,並將篩檢日期及結果等資料上傳至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對於篩檢結果異常,依現行規定須通報者,進行通報及後續診治或轉介,若為尚需進一步追蹤者,追蹤至排除或通報,並於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維護資料結果。另,合作院所得使用本署建置之山地原鄉核對名單 API,進行批次及單筆介接,由院所上傳照護清單,與系統勾稽後自動回傳符合胸部 X 光篩檢對象,並可進行單筆即時查詢。
- 二、每家院所補助金額依該院所下列指標執行結果,於110年11月1日依

合作院所上傳本署系統之資料進行結算,並經本署審核通過後核發,計 書指標說明及補助金額如下:

(一)設籍山地原鄉民眾胸部 X 光檢查(E4009C)執行人數(指標 A):執行 每達 50 人(以院所為單位歸人計算),補助該院所新臺幣(以下同)2 千元。

(二)X 光檢查日登錄時效(指標 B):

- 1. 定義:於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中,該院所執行 E4009C 各筆資料上傳日與胸部 X 光檢查日間隔之平均日數。
- 2. 補助金額:1日以內者,補助該院所2萬元;超過1日但在3日以內者,補助該院所1萬5千元;超過3日但在5日以內者,補助該院所1萬元。
- 3. 依「衛生福利部法定傳染病醫療服務費用支付作業規範」,設籍 山地鄉之每位民眾當年度同一醫療院所可申報 1 次 E4009C, 不得重複。

(三)X 光檢查結果自動介接比率(指標 C):

- 1. 定義:於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中,該院所以自動介接上傳 E4009C檢查結果資料筆數之比率。
- 2. 補助金額:95%以上者,補助該院所2萬元;90%以上未達95% 者,補助該院所1萬5千元;85%以上未達90%者,補助該院 所1萬元。
- 3. 依「衛生福利部法定傳染病醫療服務費用支付作業規範」,設籍 山地鄉之每位民眾當年度同一醫療院所可申報 1 次 E4009C, 不得重複。

(四)異常個案追蹤(指標 D):

- 1. 胸部 X 光篩檢結果(診斷結果編碼如附件 1)為異常,且符合現 行通報條件者(診斷結果編碼 1~3),依規定通報並進行後續診治 或轉介,每案補助 2 千元。
- 2. 對於需進一步追蹤者(診斷結果編碼 4、5),若經該院所追蹤至 通報或排除結核病,並於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維護資料結果(追 蹤回診日期、回診醫院、追蹤結果),每案補助2千元。

追蹤回診日期	請選擇	清除	回診醫院	請選擇
追蹤結果	○已通報○已排除○其他			
代檢醫院/備註	E4009C_XRAY介接寫入			

- 3. 如個案已於其他院所通報管理,無法再進行通報,本計畫亦不 支付該筆費用(追蹤結果請勾選其他,並註明「現管個案」)。
- (五)使用 API 批次及單筆介接機制(指標 E):於 110 年 6 月 30 日前成功使用本署建置山地原鄉核對名單 API,且於結算日前至少有 10 筆上傳或查詢紀錄,並且 E4009C 執行人數達 300 人以上(以院所為單位歸人計算),補助該院所 5 萬元。
- 三、指標之執行成果結算日為110年11月1日,計算區間為110年1月1日至同年10月31日。指標A、B、C之執行成果由本署依據結算當日系統資料計算結果為準,計算結果將提供予各院所列入成果報告,指標D應依成果報告所列格式填寫相關資料,指標E應將API執行畫面截圖、上傳或查詢紀錄(由本署提供)列入成果報告。

陸、計畫申請注意事項:

一、計畫執行團隊:申請者必須為醫療機構負責人,計畫主持人層級需為部門主管以上(如胸腔科、資訊室主任等),且具備對院內各執行計畫單位進行溝通、協調、統合能力。

- 二、申請文件:醫療機構於 109 年 12 月 1 日前檢齊申請文件資料(含公文),以掛號方式郵寄函送本署(以本署收文日為準),並將簽名用印後之 PDF 檔各 1 份寄至本署承辦人信箱。
 - (一)申請書一式三份【附件2】
 - (二)計畫書一式三份【附件3】
 - (三)契約書(簽名用印)一式三份【附件4】
 - (四)與縣市衛生局合作辦理消弭原鄉健康不平等計畫(結核病防治主動發現部分)合約書影本乙份

三、審查方式:

- (一)資格審查:醫療機構送件後,經檢視申請資料如有缺漏或計畫書填寫 不完整者,將通知申請醫療機構於期限內進行補正;若未能 於期限內完成補正者,則視同資格不符。
- (二)計畫審查:由本署邀集相關領域學者專家及機關代表,以書面或會議方式審查,審查結果平均未達75分者,不予補助,審查內容包括:
 - 1. 計畫內容完整性及預定執行目標(40%)
 - 2. 計畫人員涵蓋及配置之適當性(30%)
 - 3. 經費編列合理性,是否符合相關規定(30%)
- (三)結果通知:評審結果經本署核定後,將函知申請醫療機構審查結果,申請機構所提之計畫內容,應依本署審查意見修正後使得實施。

柒、計畫經費之撥付及核銷:

一、本預算不得編列資本門,其餘經費編列標準及使用範圍詳如附件 5。

二、醫療機構應於 110 年 11 月 25 日前(以本署收文日為準),來函檢附下列文件,經本署審核通過後,補助款金額一次撥付,逾期全案不予補助。

(一)領據

- (二)各項支出憑證正本(公立醫院免提供)【設籍山地原鄉民眾胸部 X 光檢查(E4009C)執行、X 光檢查登錄、X 光檢查結果自動介接等 3 項以本署提供結算資料為單據;異常個案追蹤以院所清冊作為單據,如附件 6】
- (三)支出明細表一式二份 【附件7】
- (四)執行成果報告一式二份【附件8】,並將PDF、Word 檔寄至本署承辦人信箱。
- 三、醫療機構參與計畫之補助經費,其核銷及核撥事項,應依契約書規定 及「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補(捐)助款項會計處理作業要點」、「衛生 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捐助作業要點」辦理;其他未 規定者,依政府相關法令辦理。
- 四、醫療機構應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採購業務。
- 五、公立醫院之各項支出原始憑證正本免送回本署。但應依會計法規定妥 為保存外,並應依審計法第27條規定妥善保存10年。

捌、其他相關事項:

- 一、若本案內容涉及其他相關智慧財產權,應先獲得授權同意。
- 二、於本案執行中,本署得視情況進行實地訪查或會議審查。
- 三、本署如發現醫療機構執行本案過程中有重大違失者,得終止契約並停止補助。

四、醫療機構應據實提供執行相關資料,如發現有虛偽不實情形者,予以追回補助費用,情節嚴重者,依相關法令追究責任。

玖、 聯絡方式

一、承辦人:廖尹嫄技士

二、聯絡電話:02-23959825#4033

三、電子信箱:hslydia@cdc.gov.tw

附件1 E4009C (設籍山地鄉民眾胸部 X 光檢查)檢查結果分類表

代碼	代碼說明	分類參考關鍵字
0	正常	
1	異常,但無空洞	
2	異常,且有空洞	
3	肋膜積水	肋膜積水(肺(肋)膈角變鈍/肺小裂隙處 變厚)
4	異常,無法排除 活動性結核病	肺浸潤/陰影(支氣管發炎/擴張/浸潤) 肉芽腫/結節 粟粒狀病灶 陳舊性肺結核 肺炎/發炎/感染 肺坍塌 矽肺病
5	異常,尚需醫師 評估結核病可能 性	肺紋增加/粗糙 肺門擴張 間質增加 纖維化/鈣化/胸(肋膜)增厚 陳舊性發炎/過去發炎反應造成 上縱膈腔變/較寬
6	異常,無關結核 病	肺氣腫/肺泡擴大 横膈不平整/上升 原發性/轉移性肺癌 心血管病變 其他

「110年度山地原鄉合作院所胸部X光篩檢補助計畫」申請書

請蓋關防

計	畫	年	度	:	110年
醫	事 機	構 名	稱	•	
(請書?	寫全銜	.)	•	
醫	事 機	構 代	碼	:	
醫	事 機	構地	址	:	
主	持	人簽	章	:	
計	畫聯系	络人簽	章	:	
聯	絡 電	話(一	.)	:	
聯	絡 電	話(二	-)	:	
傳			真	: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110 年度山地原鄉合作院所胸部 X 光篩檢補助計畫」申請計畫書 (範例)

壹、 執行機關名稱

○○醫院

貳、 目的

持續推動執行設籍山地原鄉民眾胸部 X 光篩檢,積極主動發現個案,並提升個案追蹤管理績效。

參、 計畫期程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肆、 計畫執行內容

- (一) 計畫執行方式:本計畫相關事項執行現況、院所內執行方式。
- (二) 計畫期程規劃:規劃各項工作項目之執行進度。
- (三) 預期成果:實施本計畫預期達成之目標。(下表必填)

指	標項目	年度目標	預估補助金	≧額(合計)
A	設籍山地原鄉民眾胸部 X	,		
	光檢查(E4009C)執行人數	人		
В	X光檢查日登錄時效	日		
C	X光檢查結果自動介接比	%		
	率	70		
D	異常個案追蹤	案		
Е	使用 API 批次及單筆介接	□使用		
	機制	□不使用		

伍、計畫執行人員:如胸腔科及/或放射科醫師、個案管理人員及資訊人員。(下表必填)

類別	姓名	職稱	工作內容
	÷	共 人	

陸、補助費用使用規劃:(本項及下表必填)

項目	金額	用途
設籍山地原鄉民		推動執行設籍山地原鄉民眾胸部 X
眾胸部 X 光檢查		光篩檢
(E4009C)執行		
X光檢查登錄		將執行 E4009C 各筆資料上傳至結
		核病追蹤管理系統中
X 光檢查結果自		以自動介接上傳 E4009C 檢查結果
動介接		至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
異常個案追蹤		異常個案通報及追蹤,以及於結核
		病追蹤管理系統維護資料結果
印刷費		實施本計畫所需書表、研究報告等
		之印刷裝訂費及影印費
資訊服務費		實施本計畫所需資訊操作、維修、
		維護等服務費用
合計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補助案 契約書

計畫名稱:「110年度山地原鄉合作院所胸部 X 光篩檢補助計畫」

執行單位:

「110 年度山地原鄉合作院所胸部 X 光篩檢補助計畫」 契約書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以下簡稱甲方)為補助「_____」 (以下簡稱乙方)辨理「110年度山地原鄉合作院所胸部X光篩檢補助計畫」 (以下簡稱本計畫),經雙方協議,訂定條款如下:

- 一、 計畫內容:詳如「110年度山地原鄉合作院所胸部 X 光篩檢補助計畫」 申請作業說明。
- 二、 計畫執行期間:110年1月1日起至110年12月31日止。
- 三、 計畫經費:新臺幣 元整。
- 四、 計畫經費之撥付:乙方申請計畫經甲方核定並完成簽約程序後,應於 110年11月25日前(以本署收文日為準),來函檢附領據、各項支出憑 證正本 (公立醫院免提供)、支出明細表一式二份、執行成果報告一式 二份(PDF、Word 檔寄至甲方承辦人信箱),經甲方審核通過後,補助 款金額一次撥付,逾期全案不予補助。
- 五、本計畫每家院所補助金額依該院所下列指標執行結果,於110年11月 1日依系統資料進行結算,計算區間為110年1月1日至110年10月 31日,指標項目及補助金額如下:

	指標項目	補助金額
Α	設籍山地原鄉民眾胸部 X	執行每達50人(以院所為單位歸人
	光檢查(E4009C)執行人數	計算),補助2千元
В	X光檢查日登錄時效	E4009C 各筆資料上傳日與胸部 X
		光檢查日間隔之平均日數,1日以
		內者,補助2萬元;超過1日但在
		3以日內者,補助1萬5千元;超
		過3日但在5日以內者,補助1萬
		元
C	 X光檢查結果自動介接比率	以自動介接上傳 E4009C 檢查結果
		資料筆數之比率,95%以上者,補

	指標項目	補助金額
		助 2 萬元;90%以上未達 95%者,
		補助 1 萬 5 千元;85%以上未達
		90%者,補助1萬元
D	異常個案追蹤	1.胸部 X 光篩檢結果為異常,且符
		合現行通報條件者(診斷結果編
		碼 1~3),依規定通報並進行後續
		診斷,每案補助2千元
		2.胸部 X 光篩檢結果為異常,且需
		進一步追蹤者(診斷結果編碼4、
		5),若經該院追蹤至通報或排除
		結核病,並於結核病追蹤管理系
		統維護資料結果,每案補助2千
		元
Е	使用API批次及單筆介接機	於 110 年 6 月 30 日前成功使用本
	制	署建置山地原鄉核對名單 API,且
		於結算日前至少有 10 筆上傳或查
		詢紀錄,並且 E4009C 執行人數達
		300 人以上(以院所為單位歸人計
		算),補助5萬元。

六、 計畫經費之核銷:

- (一)本計畫應依「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補(捐)助款項會計處理作業要 點」、「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捐助作業要點」 之規定辦理。前項標準未規定者,依政府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二)報銷之支出憑證正本,應依支出憑證處理要點及相關法令規定,粘貼於「粘貼憑證用紙」,註明支出費用所屬預算科目及其實際具體用途,若有外文名詞須加譯註中文,並經乙方機關首長及有關人員(如主辦會計、事務主管、計畫主持人、驗收、保管、經手人等)簽章證明。
- (三)乙方為公立醫院者,經審計法施行細則第二十五條第一項規定報 准後,其各項支出原始憑證正本免送回本署。惟應按預算科目分類

順序裝訂成冊,依支出憑證處理要點及相關法令規定,粘貼於「粘 貼憑證用紙」,註明支出費用所屬預算科目及其實際具體用途,若 有外文名詞須加譯註中文,並經乙方機關首長及有關人員(如主辦 會計、事務主管、計畫主持人、驗收、保管、經手人等)簽章證明, 由本署派員或陪同審計部人員前往,或委託專業之財會機構辦理 就地查核。應依會計法規定妥為保存外,並應依審計法第27條規 定妥善保存10年。

- (四)乙方對計畫經費如有委任會計師辦理財務簽證者,甲方得調閱其 與本計畫有關之查核工作底稿,並得諮詢之。
- 七、 計畫之變更:計畫於執行期間因故需變更工作項目、主持人、計畫執行人員、經費編列,由乙方以函文申請變更之(一次為限),惟變更經費編列需於 110 年 7 月 31 日前提出申請。另執行機構負責人變更時,於一個月內函告本署。
- 八、 計畫所需採購程序:本計畫經費預算項下所需之採購,應依照「政府 採購法」之規定辦理。
- 九、 計畫執行情形管制:計畫執行中,甲方得隨時派員至乙方瞭解計畫執 行情形或要求乙方計畫主持人向甲方簡報。

十、 執行成果報告:

- (一)全案辦理核銷時,應提交執行成果報告一式二份,內容至少須包 含執行情形及計畫執行意見回饋。
- (二)成果報告內容不得有抄襲、剽竊、或違反著作權法等行為。如違 反上述規定,除乙方應將已撥付之計畫經費全數返還甲方外,乙 方三年內不得再接受甲方各項補助計畫。
- (三)乙方如未能於110年11月25日前將成果報告等相關資料提送甲方,並於年度結束前完成結案手續,視為不能履行契約,不予經費補助。

- 十一、本計畫成果歸屬於乙方,本計畫之成果發表不需事先徵求甲方同意, 但需於報告中加註「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補助辦理,惟報告內容不 代表疾病管制署意見」字樣。
- 十二、乙方同意其所繳交之成果報告,無償由甲方及其附屬機關(構)視需要自行或指定其他第三人不限地域、時間或次數,以微縮、光碟、數位化等方式予以重製、散佈、傳送、發行、公開發表、上載傳送網路供檢索查詢,或為其他方式之利用。
- 十三、乙方計畫主持人及參與計畫工作人員,均應嚴守補助契約內容及甲方之業務機密,並對於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或利用,應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傳染病防治法」,個案資料不得擅自存取於個人資訊設備,且不得將個資攜出乙方工作場所,計畫主持人有告知參與計畫工作人員守密之義務。
- 十四、如乙方有違法、浮報或虛報成效等情事,甲方應收回該部分之補助經費,並得依情節輕重於 1~5 年內不再受理乙方補助案件申請。
- 十五、計畫主持人未依約履行補助契約內容或成果有抄襲、剽竊之事實或侵 害第三人之專利、著作等智慧財產權時,乙方與計畫主持人應負損害 賠償之責任,計畫主持人並應負其他法律及行政責任。
- 十六、計畫執行中,乙方應善盡維護環境之衛生及安全之責,倘相關工作人 員因執行計畫致生命、健康、財產上受侵害時,乙方應自負完全責任, 與甲方無涉。
- 十七、本契約書未約定事項,雙方得以換文方式另行約定,修正時亦同。契 約文字如有疑義時,其解釋權歸屬於甲方。本契約所約定事項如遇有 訴訟時,雙方同意以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 十八、110 年度所需經費如未獲立法院審議通過或經部分刪減,甲方得依立 法院審查年度預算結果保留經費刪減之權利。
- 十九、本契約書正本一式兩份,分送雙方保存,以資信守。
- 二十、本契約書自中華民國110年1月1日起生效。

立契約書人

甲	方	: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代表	人	:	周志浩	
			•	

乙 方:	
代表人:	

中華民國年月日

「110 年度山地原鄉合作院所胸部 X 光篩檢補助計畫」

經費編列標準及使用範圍

項目類別	補助標準	說明
設籍山地原鄉民眾胸	執行每達 50 人(以院所為單位歸人計	由本署依系統資料
部 X 光檢查(E4009C)	算),補助2千元	結算
執行		
X 光檢查登錄	E4009C 各筆資料上傳日與胸部 X 光	由本署依系統資料
	檢查日間隔之平均日數,1日以內	結算
	者,補助2萬元;超過1日但在3以	
	日內者,補助1萬5千元;超過3日	
	但在5日以內者,補助1萬元	
X 光檢查結果自動介	以自動介接上傳 E4009C 檢查結果資	由本署依系統資料
接	料筆數之比率,95%以上者,補助2	結算
	萬元;90%以上未達95%者,補助1	
	萬 5 千元;85%以上未達90%者,補	
	助 1 萬元	
異常個案追蹤	1.胸部 X 光篩檢結果為異常,且符合	依據附件6異常個
	現行通報條件者(診斷結果編碼	案追蹤清冊核實支
	1~3),依規定通報並進行後續診斷,	付
	每案補助2千元	
	2.胸部 X 光篩檢結果為異常,且需進	
	一步追蹤者(診斷結果編碼4、5),若	
	經該院追蹤至通報或排除結核病,並	
	於結核病追蹤管理系統維護資料結	
	果,每案補助2千元	
印刷費	實施本計畫所需書表、研究報告等之	核銷時應填明印刷
1 1 1 1 1 1 1 1 1 1	印刷裝訂費及影印費	文件之名稱、用途
	實施本計畫所需資訊操作、維修、維	不得用於軟體、程
資訊服務費	護等服務費用	式系統開發建置或
		增修之核銷

「110 年度山地原鄉合作院所胸部 X 光篩檢補助計畫」

異常個案追蹤請領清冊

異常個案追蹤:共____人

篩檢結果需進行通報者(診	篩檢結果需進一步追蹤者(診斷結果編碼 4、5)	
斷結果編碼 1~3)	已通報	已排除
個案身分證字號	個案身分證字號	個案身分證字號

支出明細表 「110 年度山地原鄉合作院所胸部 X 光篩檢補助計畫」

受補助醫療機構名稱(全銜):				
文補助	補助醫療機構代碼(10 碼):			
二、支出明細:	金額明細及備註			
費用名稱	金額	明細及備註		
設籍山地原鄉民眾胸部 X 光檢查(E4009C)執行				
X光檢查登錄				
X光檢查結果自動介接				
異常個案追蹤				
印刷費				
資訊服務費				
總計				

製表人 覆核 會計人員 機關長官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110年度山地原鄉合作院所胸部X光篩檢補助計畫」

成果報告

(封面範例)

補助單位: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執行單位:

執行期間: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110年度山地原鄉合作院所胸部 X 光篩檢補助計畫」成果報告 (內文範例)

壹、 執行機關名稱

○○醫院

貳、 目的

持續推動執行設籍山地原鄉民眾胸部 X 光篩檢,積極主動發現個案,並提升個案追蹤管理績效。

參、 計畫執行期程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肆、 計畫執行內容

(一) 計畫執行:本計畫辦理工作項目、執行方式、對象等。

(二) 執行成果:實施本計畫之執行成果。(下表必填)

指	標項目	年度目標	執行成果	申請補助金	≧額(合計)
A	設籍山地原鄉民眾				
	胸部X光檢查	人	人		
	(E4009C)執行人數				
В	X光檢查日登錄時	n	n		
	效	日	日		
C	X光檢查結果自動	%	%		
	介接比率	70	70		
D	異常個案追蹤	案	案		
			(名單如附件1)		
Е	使用 API 批次及單	□使用	如附件2		
	筆介接機制	□不使用	(不使用者免填)		

伍、 計畫執行意見回饋(必填)

附件 8-1

篩檢結果需進行通報者(診	篩檢結果需進一步追蹤者(診斷結果編碼 4、5)	
斷結果編碼 1~3)	已通報	已排除
個案身分證字號	個案身分證字號	個案身分證字號

附件 8-2

一、API 執行畫面截圖

二、上傳及查詢紀錄